

新的供热季已经开始,章丘人注意啦

以下违法违规用暖行为将受处罚

文/片 本报记者 支倩倩
通讯员 李春霞

新的供热季已经开始,为了维护热用户及供热公司的权益。保障供热工作的正常进行,请广大业主、住户杜绝以下违法违规用暖的行为:

1.在供暖管道上私自安装放水阀。安装放水阀放水的行为打破了正常的供水循环平衡,使热水在管道内流通不畅,严重影响供暖效果,还造成极大浪费,暖气管道内的软化水经过化学处理,可能对环境造成污染或对身体产生一定影响。

2.在供暖管道上安装换热器。安装换热器的行为,是将暖气变相移作他用,属于盗暖的一种行为,安装了换热器首先对用户家中的热循环造成影响,更重要的是一旦换热器损坏,造成内漏,由于供暖管道的压力大于自来水的压力,经过化学处理的暖气水就会进入自来水管,影响大家的用水安全。以前的供热季也出现过这种情况,一家用换热器,整栋楼,乃至整个小区都吃上了暖气水。

3.在供暖管道上私自安装管道泵。安装管道泵的行为,更是严重影响了供热循环,导致整栋楼的供暖失衡,暖了自家,凉了邻居。

4.擅自排放供暖系统热水。

以上四种行为都违反了《山东省供热条例》第三十二条之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用户有妨碍供热设施正常运行行为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个人用户可以处二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在供暖管道上安装换热器。



▲在供暖管道上私自安装放水阀。

◀在供暖管道上私自安装管道泵。

齐鲁遗嘱库:为60岁以上老人免费终生保管遗嘱



李荣凯主任
齐鲁遗嘱库创始人
济南市中正荣凯法律服务所主任
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
全国法律援助先进个人

怎样写遗嘱大有讲究

问:李主任,关于立遗嘱我们需要注意哪些问题呢?

李主任:在遗嘱书写的过程中,用词不准确是卡住很多老年人的第一道坎儿。不少老年人在一些用词上犯了错,比如说,老两口婚后买的房子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如果老人不明白,就会以为老伴去世以后,整套房子就都是自己的了,然后就在遗嘱中写将这套房子留给谁,这就会导致遗嘱无效或部分无

效。很多人以为,写份遗嘱很简单,有支笔、有张纸就可以了,但其实,很多人写出来的是不受法律保护的无效遗嘱。据不完全统计,70%的老人不知道怎么写遗嘱,即使写了也可能是无效遗嘱。还有一份调查显示,九成以上遗嘱与房产有关。遗嘱无效,老人晚年难以心安。

效。我讲一个真实案例:刘老与老伴结婚以后买了一套房子,生育了三个儿子,三个儿子都已成家独立生活,后来老伴去世,也没留遗嘱。刘老年纪渐大,生活自理困难,而二儿子和小儿子对刘老的生活不管不问,刘老便与大儿子在一起生活。刘老觉得,大儿子一直对他尽心尽力,想百年以后将自己的房子留给大儿子,便自己在家写了一份遗嘱,说明房产留给大儿子继承,并将遗嘱交给了大儿子。过了几年,刘老去世了,大儿子就将刘老写的遗嘱拿给两个弟弟看,要求继承父亲的遗产。没想到两个弟弟不考虑父亲的遗愿,不同意也不认可该份遗嘱的法律效力,没办法,大儿子就将两个弟弟起诉到了法院,请求法院判决。法院经过审理,判决该遗嘱部分无效,大儿子就没办法得到一整套房产。

问:怎么会部分无效呢?那刘老的遗愿不就没法实现了吗?

李主任:刘老立的遗嘱中写的是:“我死后,将我生前居住的房子留给我大儿子一人。”就这句话本身来看没有什么问题,但是这套房子是刘老和他老伴结婚以后买的,这就属于夫妻共同财产,无论怎样,刘老和他老伴都各占有一半的房产份额,刘老的老伴去世以后没有留下遗嘱,她那一半就发生了法定继承,刘老和三个儿子都有权继承那一半的房产,而刘老去世以后所能分的房产,也只能是生前那套房子当中属于他自己的那一半加上他继承老伴那一半的四分之一,这样说来,大儿子也就只能拥有这套房子四分之三的股份,而不

是整套房子。

问:老人亲笔书写的遗嘱竟然也会无效?

李主任:老人亲笔书写的遗嘱叫做自书遗嘱,自书遗嘱形式简单,但并不等于随意书写就可以了,有些遗嘱看上去没什么问题,可是从法律的角度来看,可能就不是字面所理解的那个意思了。类似的遗嘱还有很多,如果不知道怎样立遗嘱,很可能就会造成难以弥补的遗憾。

问:有些老人认为自己写的遗嘱没有法律效力,只有公证之后才具备法律效力,这样的想法对吗?

李主任:不是这样的。遗嘱有五种形式:公证遗嘱、代书遗嘱、自书遗嘱、口头遗嘱和录音遗嘱。自书遗嘱和公证遗嘱只是遗嘱的两种不同形式,自书遗嘱本身就具备法律效力,并不是经过公证以后才具备法律效力的。

问:看来,人们所理解的有关遗嘱方面的知识还很浅薄,要想让老人的遗愿得以实现,必须得让遗嘱合法有效才行。

李主任:是的,合法有效才是遗嘱的关键。遗嘱是一种专业的法律文件,订立遗嘱必须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如果没有专业人员指导,很可能导致遗嘱无效。为此,我作为发起人,联合山东舜君和文化促进中心、济南市中正荣凯法律服务所、济南市中正荣凯法律维权协会等机构,成立了齐鲁遗嘱库,指导老人书写更加规范的遗嘱,保障老人的合法财产和继承权益。

我们的咨询服务热线:

0531-8881 2338

我们有专业的团队,随时为您解答。
齐鲁遗嘱库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四路269号东图大厦八楼828室

齐鲁遗嘱库——专业订立遗嘱

专业法律指导

订立遗嘱过程中,我们有专业的法律工作人员对老人进行指导、状态评估,确保遗嘱的合法有效性。

代书/上门快速服务

齐鲁遗嘱库为书写困难的老人提供代为书写订立遗嘱服务,为行动不便或地处偏远的老人提供上门服务。

便捷式服务

齐鲁遗嘱库提供遗嘱咨询、遗嘱起草、遗嘱登记、遗嘱保管等一系列手续,方便快捷,当日即可完成。

服务宗旨

山东舜君和文化促进中心机构下设的齐鲁遗嘱库,是经济南市民政局注册备案的公益项目组织,我们将竭诚为60周岁以上的老人终生进行遗嘱服务。

特别提醒

1.为确保遗嘱更具法律效力,避免后续因其效力产生纠纷,办理过程中涉及状态评估、上门订立及代书服务,会产生适当费用,详情请提前致电咨询。

2.由于遗嘱订立需求量大,现场咨询人员较多,为保证提供完善服务,请提前电话预约。

齐鲁遗嘱库提供心理咨询